淡江時報 第 700 期

**第二十三屆五虎崗文學獎/小說組佳作－幻滅**

**瀛苑副刊**

文/侯貽馨 （中文二A）

一、

　　初夏第一抹微焦的陽光，刷過我苦澀的寂寞，像是一觸即發的電流。我的世界湧成一片失焦的水霧，終於，再也看不見那些軟弱的淚水了。

　　害怕失眠讓我開始喜歡活在夢裡的感覺，澎湃的夜，總是那樣輕易就淹沒了紛雜的情緒；那是令我難以置信的十七歲，命運戳破了抿嘴而笑的花蕾，為了難以言說的，一種雜沓卻靜謐的情感而綻放。

　　請你們別再故作聰明的在心裡回答，那一定是愛情。

　　這世界上有種感情不能有名字，因為它是一首過於纖細的詩，就連安上一個題目，都會翻覆，繼而沉淪。

　　「我們這樣很像『那個』。」在妳吻我的時候，我說。

　　唇上的溫暖迅速退燒，妳僵在半空中，用一種被觸怒的猛獸姿態俯視著我。

　　很久、很久，恐懼在我心中繃緊了弦，撐出一道即將斷裂的警訊。

　　「像就像！」

　　那語氣，自妳齒縫間不情願的挑出，倔強的像個要糖吃的孩子。忽然明白了，我生來就是妳的甜食，最滿足的吃法，便是瞬間的淺嚐。

　　「我們是『那個』嗎？」我窮追不捨的問。

　　「當然不是！」多麼堅決的答案，與妳眼中的閃爍太不相稱。

　　「可是妳在吻我。」

　　「妳也在吻我不是嗎？很公平啊！」妳著急的分辨著。

　　我輕輕搖了搖頭：「我們這樣，不對。」 　　妳生氣了，翻過身去，整個人捲進棉被迷惘的漩渦裡頭，拒絕向妳回答不出的問題俯首稱臣。「好啊，那妳就別愛我！」

　　在我們還不懂愛的時候，愛，早已經是讓世界失序的藉口了嗎？

　　我猛地扯開棉被，瞪著妳溢滿報復的大眼睛，在迷濛的光暈裡，我有一種看不清的蒼涼。我甚至連自己看不清什麼都不知道。

　　於是我不安地扳過妳的臉，惡狠狠地吻著妳，嚐到妳唇邊死海般濃郁的淚，嚐到妳舌尖的失落和憤怒。恍惚中希冀一些永遠不能明白的事情，可以被我吻出答案，但最後我只是任由意識粉碎，任由翌日清晨的陽光，將我們緊緊捆成孤獨的形骸。

　　我們不是你們懷疑的那樣，不是。雖然我也一直是你們這些人的一份子。

　　但是從很久以前，我就學會停止為自己辯護了，因為無論我再怎麼豁然，我還是得在許多困惑的眼光底下服刑。

　　背著以愛為名的十字架，承受冰冷的，未泯的依戀凌遲。

　　你們不能明白吧？

　　那麼，我寧願和你們一樣，一點也不要明白。

 　妳馱著背上的傷，馱著難解的怨尤，早就不

痛了，妳總是這麼說。那些傷害妳的人，才是

真正的傷口，因為早已經沒有知覺，所以，一

點都不痛。

　　我從來沒有告訴過妳，妳一直是我的傷口。

　　我還會痛。

　　通常都是別人先傷害我，我才會去傷害他。

翻開那本雪白緞面的筆記本，我驚愕的讀著第一串字句。妳竟然向筆記本撒謊，企圖蒙蔽自己千瘡百孔的自私，從來，妳都是害怕被別人傷害，所以先去傷害對方，不是嗎？妳騙不了我的，畢竟我也和妳一樣，因為不懂得怎麼去愛人，所以總是傷害自己最深愛的人。

　　是從什麼時候開始，我也喜歡妖言惑眾了？

苦澀的笑了笑，將筆記本收進我的抽屜，

冷靜的上了鎖。我一點也不想不把它還給

妳，我不想再縱容自己，眼睜睜的看著妳欺騙大家，

欺騙我，還有最殘忍的，欺騙妳自己。

　「妳混哪裡的啊？」

　　這是我對妳說的第一句話，當時妳正跪坐在寢室地板上，笑得上氣不接下氣，一隻手還緊緊扯著我的褲管。但這些與我的問句全然無關，我瞪著妳褐色的眸子和高挺的鼻樑，以及因為激動而漲紅的雙頰，幾粒雀斑正隨著妳的狂笑而鼓動。

　　混血兒。之所以第一眼就要這樣瞪著妳，是因為我從來沒看過這麼漂亮的混血兒。

　　「噢！美、美國．．．．．．」

　　「是媽嗎？還是爸爸？」我很講究地追問。

　　「爸爸。」妳打了個飽嗝，我確定妳是笑飽的，好不容易吐出完整的音節，妳又矛盾地加了一句：「不對，我沒有爸爸啊！」

　　妳沒有爸爸，因為妳根本不知道他是誰，也許妳母親知道，但她從沒向妳提起過，妳只能說服自己他應該住在美國，畢竟他是美國人。如今想逼妳媽告訴你答案也不可能了，她已經去了更遠的地方，比美國還要遠，而且沒有交通工具可以抵達。

　　搬進這間寢室的第一天，我就養成了連我也備感詫異的壞習慣，經常夢遊的我，居然可以和妳安穩的睡在一塊兒，彷彿缺乏生理機能的病人，脫離妳的擁抱就會死。天知道我曾經對睡在我身邊的人做過什麼事──我在熟睡中掐過朋友的脖子、打過弟弟巴掌，甚至踹過母親的腹部，當時她有孕在身。

　　我知道妳無法忍受一個人睡，妳說，那樣的夜晚連枕頭都是寂寞的，而我也是認識妳之後才明白，原來我也是這麼缺乏安全感。

　　「老婆！抱抱！」

　　妳回來了，剛吃飽飯，和其他幾個學妹一起衝進寢室，不同的是，她們衝進來的目的是拿盥洗用具去搶浴室，而妳只是為了把我抱起來轉圈圈，再附帶一連串圈著雞腿油脂的黏膩親吻，有幾個甚至落在我唇上。

　　我並沒有糾正過妳對我的稱呼，因為我知道妳有一大車的「老婆」，也有男友，妳只是行為比較開放而已，當然，妳喜歡的是男生，我也一樣。

　　我們不是「那個」。

　　但妳必須原諒我看了那本筆記本，它是一部教我如何避開心碎的聖經，雖然在掀開扉頁以前，我就已經不是完整的自己了；而且，我該提醒妳的，我是一個大妳三歲的「姊姊」，而不是「老婆」。

　　最近有一個高三學姐搬來我們寢室，她好可愛喔，根本是個小孩子，我超愛她的！所以我馬上封她為我的大老婆！高三都要夜讀到十二點才能休息，好可憐喔，今天晚上泡泡麵給她吃好了，把她養肥一點！

　　這是第二頁的字句，是我熟悉的調皮語氣。我忍不住熱淚盈眶。

　　總算明白了一件事情，無論妳是天使還是惡魔，我都會吻妳的翅膀。但是擁著妳的夜，竟擠著那樣遙遠的一片白，寂寞滲入過大的體積，而被我用雙臂緊緊箍著的，也只是許多被寂寞吞噬的渴望。

　　推開寢室的窗，微濛的光線潑了進來，妳依舊熟睡的小臉顯得格外晶瑩。妳又踢被子了，幸好半夜我伏在妳身上睡著了，恰巧替妳取暖，不然妳又要鼻塞咳嗽了吧！我輕手輕腳的打開妳的衣櫃，想替妳把制服拿出來，一陣芳香劑的化學氣味竄進鼻腔，我忍不住咳了幾聲。

　　妳在迷糊中伸出雙臂，將我攬回枕頭上，還意思意思的拍拍我的背，替我順順氣。我這才發現妳我身上也溢滿了這種不能傾訴的香氣，在我們之間落成一地曖昧的窗。

　　在賴床時間的極限來臨時，我喚醒了妳，把妳趕去刷牙洗臉，其他學妹也陸續起床，匆匆忙忙趕在打鐘前去餐廳吃早餐。

　　妳睡眼惺忪的坐在我斜對面，不起勁的在吐司上塗巧克力醬，很厚的一層，我知道妳最愛這樣吃。其實妳不一定要勉為其難的吃學校的早餐，等妳回到教室，妳男朋友會帶早餐給妳，是他親自為妳塗的巧克力厚片，外加一瓶溫熱的巧克力牛奶。我知道，我都知道。

　　嗯。那麼我算什麼呢？其實我真的不算什麼啊。

　　因此妳有漂亮的理由，詔告天下我只是妳枕邊的密友，而我，只能尷尬的承認，我必須為我的一無所有感到羞恥。

　　冬天的夜晚，妳喜歡將凍僵了的鼻子埋進我的頸窩，在聽見我抗議的呼叫以後，妳會緊緊的圈住我，說：

　　「乖！不冷了啦，有我就不冷了！」

　　是這樣嗎？我還有妳吧？痛楚的閉上眼睛，像是說服，更像是一種被現實撕裂的委屈求全。我不知是對自己，還是對著妳催眠著。

　　我從來不吃學校的早餐，所以我總是在點過名後第一個離開。臨走前我會沿著餐桌繞行一圈，一一親吻同寢的學妹們，而妳永遠是最後一站。這不是一項屬於東方人的儀式，只是一種類似障眼法的溫柔。

　　「我愛妳。」順著那枚寂靜的吻，輕輕送出一枚蒼白的咒語，只讓妳一個人聽見。我是笑著的，好悲傷的笑著。

　　我知道妳從小缺乏愛，母親過世以後，妳由三個阿姨、一個舅舅輪流撫養，之所以必須輪流，當然是因為他們無法將妳視為親生女兒般呵護。其實這也是情有可原的吧？如果是我，看見妳那張標準的歐美臉孔，大概也很難說服自己妳是自家人。妳在家族中並不是個受歡迎的角色，妳母親牽著妳回台灣的時候，還騙家人妳是她在美國領養的孩子。

　　妳曾在母親節畫了張卡片給舅媽，但她回應妳的，卻是一陣不分青紅皂白的毒打──因為妳擅自用了表弟的彩色筆，並散落在房間地板上，忘記歸回原位。

　　妳背上的撕裂傷就是這麼來的，我覺得很不可思議，原來，這就是妳一直認為自己該被寬恕的理由。

　　於是妳的心，被妳小心謹慎的摺疊起來，收在那個連妳也不願碰觸的角落；在妳瘋狂大膽的舉止背後，有著太多結不了痂的傷口，仍在淌著鮮紅的淚。

　　妳渴望愛人，也渴望被愛，卻又在無形中預設自己一定會被傷害，因此妳總在不知不覺中，攻擊妳愛的每一個人。包括我。

　　妳總是突然和某某女孩如膠似漆，又莫名地棄她而去，對男孩也一樣，男友一個一個在妳生命裡經過，好像全世界都是妳愛的和妳愛過的人。

　　大家都在傳我是雙性戀，其實我沒有什麼感覺，反正他們說的也是事實，朋友都是我的玩具而已，玩具都有失寵的一天，就連我現在最愛的學姊也一樣。他們都說我會傷害學姊，就像以前我傷害小魚一樣。好啊，那我就照你們說的去做。

　　小魚是妳的同班同學，我常常看見她在宿舍管秩序，她像個孩子氣的小男生，一頭男性化的短髮，幾句令人噴飯的口頭禪，組合成這樣一個簡單卻又複雜的小孩。在我之前，她是妳的最愛，但是當妳察覺她對妳有異於友誼的情愫之後，妳立刻對她不理不睬，有了其他要好的朋友，並且四處散播妳對她的新觀感。

　　「小魚很噁心！我想把床單拿去送洗．．．．．．上面都是她的味道！」

　　我不能否認，我很恐懼，有一天妳會用同一套說詞來傷害我，儘管我很確定我對妳的愛，和妳之於小魚的意義不同，我比小魚更愛妳，這是一種無法用親情、愛情或友情來界定的執著，我只知道我必須窮盡所能的對妳好，即便在妳的認知中，我只是一個供妳投注愛意的替代品，替代妳從未見過的父親、溘然長眠的母親、被妳生疏地愛著的親人，甚或單純玩玩的情人．．．．．．

　　這是妳不願信任我的原因吧？因為我只是妳的玩具？像填充玩偶一樣，塞滿了棉絮而不是愛？這怨毒的想法讓我不寒而慄，我實在不懂，像妳這樣一個對什麼都滿不在乎的小學妹，憑什麼可以讓我想這麼多？

　　「她有一種可怕的魔力，可以把每個愛她的人，都變成她專屬的玩具。」小魚蒼白的微笑著，深不見底的眸子像兩口慾望的井，我在井裡看見了我惶恐的、假意撐出來的禮貌笑容。

　　妳總是忽冷忽熱的穿梭在我的生活中，有時在校園裡遇見妳，我會開心的朝你張開雙臂，大家都知道，妳會衝進我小小的懷抱，所以當我熱切的喚著妳的名字，甚至模仿妳怪腔怪調的中文說著「抱抱」時，沒有人明白，為什麼妳會擺起臭臉、挽著身邊的朋友迅速離開。

　　沒有擁抱、沒有親吻，只留下烏煙瘴氣的尷尬，眾人怪異的神色，還有像個傻瓜的我。

　　而在妳對我莫名的反感消失後，妳仍舊會撲到我身上快樂的尖叫：「我愛妳，老婆！」然後把我打橫抱起扔到妳床上，再用棉被把我捲起來，一邊精神亢奮的哼著走音的歌。

　　這就是我們相處的模式，混亂中帶有晦澀的隔閡，我們擁抱著對方，卻聽不見對方心裡茫然的呼救聲。

　　「抱！」公車上，我們搶到了最後排的雙人座。我像個孩子般勝利的笑著。

　　公車像個學步的孩子，搖搖晃晃的駛過我濕淋淋的心情。妳將我一把撈進懷裡，我嗅到一份熟悉的安全感，暖得讓我想睡。猛地，妳的手機悠悠唱出某一首流行歌的主旋律，我頓時喪失作夢的心情。

　　回家　回家　我需要你

　　回家　回家　馬上來我的身邊．．．．．．

　　一直到妳離開我以後，我才知道那首歌叫做「回家」，只是我們都回不去了，在那樣錐心的歌聲中，我們都迷了路。

　　「喂？寶貝！你想我喔？．．．．．．什麼？又要看電影啊？那部片子我剛剛才看完耶！......什麼外遇！你妄想症發作嗎？我跟學姊去的啦．．．．．．」

　　妳一邊向男友交代行蹤，一邊在我的髮間烙上幾枚安撫的吻，那是讓我極度反感的吻。

　　我將我的長髮自妳圈著你的手臂下拉出，紮成馬尾，妳卻伸手將它扯散。

　　我不明所以的瞪著妳，妳掛了電話，嘻笑著說：「綁起來幹嘛?放下來啦!我很喜歡摸。」

　　我沒說話，重新將頭髮紮好，側身倚在車窗上裝睡。

　　也許我知道該怎麼做了。

　　我寫了封信給妳，沒有強烈的悲傷，只有平靜的惆悵。

寶貝：

　　我並不喜歡寫信給妳，因為這代表我只剩這種方式向妳控訴我的不安。我一直以為，我可以拯救妳，現在想想實在是太高估自己了。妳已經把我卡進了妳的生活裡頭，如果我想要改變什麼，似乎也只能把自己變得和妳一樣，學著什麼都不要去在乎。但是我不可能不在乎妳，正如妳不可能停止傷害妳愛的人。

　　我寫這封信不是為了教妳怎麼愛人，因為我也不會。很抱歉看了妳的筆記本，

但是我從中學會了一點，那就是我必須在你厭倦我之前離開妳，也許這才是讓妳成長的最好方式。我們都是需要安全感的人，但是我發現即便我再怎麼努力，我所能給妳的安全感卻連我自己都不夠用。我恨我總是放任妳傷害別人，或許，妳以為傷害別人就能保護自己吧？

　　每天吃過早餐，我都會向妳說一句我愛妳，才心甘情願的回高中部上課。也許我們並不愛對方，我們愛的只是那種相依為命的．．．．．．安全感吧？今天早上，我一句話也沒說就走了，請原諒。也請妳原諒以後每一個沒有「我愛妳」的早晨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愛妳的，玩具

　　我很惡劣的，把這封信夾在妳的筆記本裡，一起放在妳的床上。妳一定找了很久吧，這本惡毒的心事。我冷笑著，雪白的封皮在黑暗中顫抖，我有種復仇的快意。

　　當妳驚恐的拉住我，想搞懂究竟發生了什麼事的時候，我選擇拘謹的回以笑容。

　　「我只是不想受傷。」我簡單的回答妳，心空空的。我在說什麼啊？每個字都在我胸口敲起火燙的回音，劈哩啪啦的燃燒起來。

　　「對不起、對不起．．．．．．」

　　「我不需要什麼對不起！妳根本不知道妳對不起我什麼！」我怒吼著，發狂般的將妳推開。

　　從此妳不再求我了，在妳被我推倒在地的一瞬間，我彷彿聽見妳心裡那扇微微開啟的門，在我身後「碰」的一聲再度甩上。

　　畢業之後我考上一所不錯的私立大學，妳選擇直升原本的學校，繼續住宿念高中。

　　我再也沒有夢可以做了，從我必須獨眠的那一夜開始，我就遺失了熟睡的記憶。

　　我開始厚著臉皮打電話給妳，試圖隔著遙遠的線路撈回一點點過期的感動，但是妳卻從冷淡轉變成了厭惡──

　　「靠！不要一直打來煩我！不要害我吐！噁心死了妳知不知道？」

　　總算明白了，從來就只有主人拋棄玩具的道理，而不自量力的我竟然反其道而行，真是可笑。

　　偶然間在書上讀到一段關於同性戀的文字：在十八歲以前性向都還不能確定，自我認同必須建立在成熟的心智之上．．．．．．

　　是這樣嗎？我們還未滿十八，沒什麼好擔心的，對不對？

　　升上大學讓我閒得發慌，習慣了以往緊湊的住宿生活，現在的日子似乎缺少了主軸。

　　一天早上，我沒有課，忍不住起了個大早回到母校去。很想見妳，因此我挑了吃早餐的時間，怯怯的步入餐廳。

　　餐廳裡依然是一陣兵荒馬亂，學弟妹們在油吱吱的地板上橫衝直撞，好不容易才就定位。我一眼便看見妳，因為妳立體的五官、高挑的身影在人群中實在相當突兀。

　　妳坐在一群國中學妹之中，掛著我再熟悉不過的惺忪表情，但是今天妳並沒有塗抹巧克力吐司。我正感到奇怪，只見妳背對著我站起身來，開始沿著妳那桌的學妹們，巡迴親吻一圈。

　　最後那個學妹，擁有一頭及腰的長髮，我只看見她的側面，便立刻醒悟過來，那分明是，我的影子。我幾乎能感覺到妳輕觸在她頰上的溫暖，那樣寵溺，那樣真實，像一把開啟夢的鑰匙。

　　都是夢吧！妳、我、我們，真該是場摔離軌道的夢，在破碎的晶亮裡，保有永恆的未完，沒有明確的開端，也沒有真正的清醒，完全符合夢的本質。

　　我失魂落魄的衝出校門，隨手招來一輛計程車把自己拋進去。車裡的廣播正揚起一束悲傷的女聲：

　　回家　回家　我需要你

　　回家　回家　馬上來我的身邊

　　Be here, just be there, my one and only love

　　回家　回家　馬上來我的身邊．．．．．．

　　所有因妳而幸福的夢，擁成眼底一疊疊的浪濤，溢出了我單薄的十七歲。

　　是的，這就是為什麼我寧願和你們一樣，一點也不要明白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二、

　　「這是妳寫的小說？」

　　笙闔上那本雪白緞面的筆記本，似笑非笑的望著我。

　　陽光透過窗縫淌進房裡，融成一片憂傷的顏料，緩緩地將我塗滿。什麼時候開始，陽光也變得憂傷了呢？

　　「啊，你怎麼可以偷看？」我皺起眉頭，從他手中搶回筆記本，第一頁的第一行潦草的懸著標題：玩具戀人。不過是一篇不被世俗所接受的喃喃自語，我沒有要和誰分享，更不想讓別人分析我的性向。玩具戀人．．．．．．玩具只能是屬於童年的。泛黃且暈開的字跡靜靜的哭泣著。

　　整整八年了吧，那篇高中時代的故事一直跟著我流浪，直到我疲倦的倒進了笙溫暖的懷抱。

　　笙偷窺了我的秘密，也一併接收了我破碎的靈魂。

　　但是我卻想不起來是怎麼認識笙的，也忘了最後他是如何離去，也許從我為妳寫下那篇小說以後，我的知覺和記憶就開始混淆了，我能夠清楚的回答一些枝微末節的片段，卻無法彙整出我殘破的生活。

　　凌晨三點整，火車造型的鬧鐘溫吞地發出啟動的噪音，提醒我該睡了。

　　放下手中只剩冰塊的小酒杯，起身按下蠕動的火車頭，我開始分節進行我的睡前儀式，首先是盥洗，自從削去長髮之後，洗臉變得方便多了，五分鐘便能結束；再來是更衣，換上笙送給我的熊寶寶睡衣，一股令我心安的麝香氣息充塞我的胸臆。

　　多麼希望從此不會再被喚醒，除非再有人像笙一般，用同樣溫柔真實的語氣喚我「冷冷」。那不是我的姓名，只是一個由笙釋出暖意的暱稱，他總是說我不懂得為愛燃燒，脾氣就像外表一樣冷艷。

　　其實我並不是不懂啊，只是我已經燃燒殆盡了，不懂的人，是他。

　　記憶跌落在沾有他餘溫的沙發上，那是這棟屋子裡唯一具有存在意義的東西，它輕得像是不曾為我們停留，彷彿他每晚印在我前額的那枚淺吻，濃濃的甜味中裹著淺淺的猶豫。薄荷巧克力？我用唇語問著。他深深一笑，俯身餵了我一口巧克力糖漬。

　　但是從明天開始，笙的一切都不再有任何重量了，包括他的軀體、靈魂和死亡；因為笙就是我的名字，一圈印在心底無法逝去的糖漬，髒髒的摩卡色，卻香濃沁涼，像我們在沙灘上打滾的笑聲。

　　我愛你，笙。（等待親吻。）我愛你，笙。（開始親吻。）我愛你，笙。（停止親吻。）我愛你，笙。（眷戀親吻。）我愛你，笙。（遺失．．．．．．親吻？）

　　有人說，時間會篩除所有痛苦，忘不了的剎那總會被時間抹去。但我卻痛恨光陰在我心上、身上造成的雙重黑暗，整整三年，我的生活日月無光，我漸漸退隱成一隻蜇伏在角落的受傷小動物，除了一週去兩次畫室擔任人體模特兒以外，我幾乎不與人打交道，回到屋子裡也不開燈，黑色是多麼純粹的美好，它給了我看不清自己的藉口。

　　如果可以，我甚至希望天永遠不要亮。

　　徹是畫室裡的學生，也是某知名藝術學院的保送生，第一次見面，畫室創辦人莫老師便要求他替我畫裸像。

　　「那個．．．．．．其實不用，我．．．．．．可以自己構思．．．．．．」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他結結巴巴的搔著短髮，我注意到他的髮色是光澤生動的濃褐色，其間夾雜著幾縷不明顯的青綠。

　　有點像．．．．．．薄荷巧克力？我抑制性的甩了甩頭，硬生生拋開無謂的聯想。徹那時候剛滿十八歲，正值叛逆期，因此對於他那頭愛搞怪的雜草，以及耳骨上一排密集的洞，我倒也沒什麼不能接受的。這就是小孩子的特權吧？那時徹在我心目中，的確只是個孩子。

　　我不排斥徹這樣的大男孩，雖然，我愛的笙是那樣優雅、成熟而瀟灑。

　　「劉小姐，沒關係啦，真的不用──」

　　我俐落的在他面前寬衣解帶，那天我穿著笙送的米色風衣，卻在徹的面前將它褪除。淡淡掃了他一眼，那雙期期艾艾的眼眸蓄滿了光芒，當我的黑色胸罩落地的瞬間，他的眼睛已經達到充血狀態，嘴也愚蠢的大張著。

　　「畫吧。」我走向投射著柔和光暈的景幕，不帶感情的開了口。

　　我敢說這是他第一次近距離飽覽女人的裸體，因為他足足呆站在畫布後面，至少三分鐘。待他回過神來，我的肌膚早已因為寒冷而泛起一層薄薄的疙瘩。

　　「劉小姐，請妳稍微往右側一點。」

　　「對．．．．．．線條很美，手臂抬高。」

　　「劉小姐，轉個身好嗎？我想畫妳的肩膀。」

　　一切都進行得非常順利，時數到了以後，我泰然自若的穿上衣物，走向忙著在畫布上推勻線條的徹。

　　「以後叫我冷冷就行了。」

　　「是。」他竟然這麼回答，很緊張地。我看見他額角已經逼出了幾條汗水。

　　第二次擔任徹的裸體模特兒，他已經沒有一開始的羞澀了。當我裸著身體站上平台時，身後襲來一陣令人昏昏欲睡的暖意，讓我不適應的蹙起眉頭。轉過臉一看，是一台預熱過的電暖器，正燒得通紅，撫平我不自覺的戰慄。

　　「那是電暖器，我從家裡搬來的。」他抬起頭咧嘴一笑，右耳上一串鐵鍊叮噹作響。

　　「你家？」

　　「嗯，在木柵。」不知他補上方位的用意是炫燿，或只是很單純的順口而出？

「天氣很冷，怕妳感冒了。」

　　哦，是哪一雙手的主人，也曾經在環抱著我的時候對我說，「怕我感冒了」

？是妳？還是笙？我分不清楚夢境與現實的差別，也分不清妳和笙的差別，同樣都是真摯的愛，本來就不應該有差別。也許我只是為了另一個人的體溫，為了感情的體溫而活著吧。

　　忽然，徹沒頭沒腦的補上一句：「「我很喜歡畫妳。」

　　是嗎？為什麼喜歡呢？因為我的身體會釋放憂鬱嗎？還是因為我光裸的肌膚透著聖潔的芳香？從頭到腳沒有一處傷痕的我，是否很接近完美的維納斯形象？錯了，會為這些表象癡迷的人，總是在觸及我千瘡百孔的內心時，逃得最遠最快。只有笙，只有他愛我不渝，他甚至不懂什麼是背叛，也只有他在喚我「冷冷」的時候，能讓我失溫的心起死回生。

　　但是笙，為什麼我始終想不起你是怎麼離開我的？車禍？意外？癌症？自殺還是他殺？心理醫生給我的解答太可笑，他說，也許你只是我的幻想，因為這樣的結論，我從此拒絕任何心理治療。

　　記得有天下午，暖暖的陽光烘烤著我的思緒，我窩在笙的懷裡看他研究一疊歌譜，那是他為一個年輕歌手製作的流行歌，曲風很激昂，他一邊哼哼唱唱，一邊隨手在鋼琴上狂舞了幾回，不時俯下頭問我好不好聽，而我只是敷衍地漫應了幾聲。天氣好慵懶，我只想睡，拉上窗簾，闔上雙眼，我睏極的和笙道晚安。

　　其實我並不喜歡笙的歌曲，簡直俗不可耐，他的確寫過幾首好歌，讓他紅極一時，但他之後的創作就再也沒有新意，我為了幫他尋找靈感，還提議出國旅遊，雖然玩得很盡興，但是笙的創作能量卻持續走下坡。

　　當我醒過來時，暮色已然全黑，我們的小房間安靜的呼吸著，我卻有種窒息般的壓迫感。笙不見了，他的皮夾不在桌上，手機不在我為他縫製的手機座裡，小冰箱上沒有留言條，微波爐裡沒有我愛吃的飯菜。我像隻失去方向感的飛蛾，赤著腳在小小的屋子裡亂衝亂撞，憂慮如磷粉般抖落一地。

　　不久後我在床頭發現了一罐藥品，小巧的雪白圓形碇片，就和藥局裡銷量最好的安眠藥一模一樣。我不禁打了個寒顫，難道、難道笙餵我吃下安眠藥，趁我熟睡時拋棄了我？我狠狠閉上眼睛，卻想起笙寫的那首新歌，叫做「出軌」．．．

．．．那是我聽過最芭樂的一首歌。

　　慘遭驚愕襲擊的我，淪陷在自己編織的殘酷情節中，無法動彈，亦不能思考。

　　直到鑰匙轉動門鎖的聲音自客廳傳來，我震驚的縮進棉被裡不敢喘息，是笙嗎？他身邊是不是有另一個女人？他們是來談判？示威？還是直接把我給處理掉？

　　「冷冷！妳還在睡嗎？」

　　我的笙，提著我最愛吃的魷魚羹麵出現在房門口。

　　「這是什麼？」我哀怨的瞅著他，以一種興師問罪的壯烈情緒，將那罐安眠藥扔在床上，沒旋緊的瓶蓋往床邊彈開，罐中的藥片全灑了出來。

　　「這是白巧克力，我在糖果店找到的，樣子很特別吧！妳說過妳不喜歡吃薄荷巧克力，所以我才選了這種啊．．．．．．」

　　笙撈起一把「安眠藥」投入口中，疑惑的望著我嚼食著。我一怔，終於淚眼模糊。

　　「冷冷，妳怎麼啦？」笙大步走向我，眼神是那樣心疼。

　　對不起，笙。（等待擁抱。）對不起，笙。（開始擁抱。）對不起，笙。（停止擁抱。）對不起，笙。（眷戀擁抱。）對不起，笙。（遺失．．．．．．擁抱？）

　　「冷冷！」

　　有人在喊我，像是從深邃的海底傳來一般，帶著一種乘風破浪的驚懼意味。那樣熟悉的口吻，不是妳還有誰呢？好像要抓住什麼一樣．．．．．．啊，不對，我怎麼會忘了這世界上只有一個人可以喚我冷冷？這是笙，不會是妳，我弄錯了．．．

．．．

　　有些遲緩的回過頭，一張誠摯的笑臉如浪潮般灌入我的眼中，是蓄起長髮、半張臉淹沒在畫布後面的徹。

　　難掩失望的歛了歛眼眸，我恍惚地摸索著掛在椅背上的長袖襯衫，心不在焉的往身上套。

　　不知不覺過了這麼長一段時間，徹的外觀有了大幅度的改變，他耳朵上的金屬全摘掉了，髮色回歸平淡的純黑，笑容乾淨迷人，像個蠱惑人心的魔術師。

　　「今天也很謝謝妳。」他一邊收拾畫具，一邊有一搭沒一搭的和我閒聊起來

。「對了，可以問妳一個問題嗎？」

　　我點點頭，扣上最後一個衣扣。

　　「為什麼想當人體模特兒啊？」

　　「我不適合嗎？」我一向用問題回擊問題。

　　「不．．．．．．我不是那個意思。」他有些慌亂的苦笑了一下，並將已經完成的畫作轉到我面前。「我不知道這麼做會不會太冒昧，但．．．．．．這是我看見的妳。」

　　畫裡的我被一雙大手捧著，形體姣好，近乎透明的皮膚底下浮著曖昧的瘀青；五官並沒有精確的安頓在臉上，而是散落在那雙捧著我的手心裡，背景則是一隻隻玩偶，幾團棉絮從粗糙的縫線中湧出。

　　他的畫好無助。

　　這並不是什麼了不起的鉅作，筆觸還牽著一絲絲生澀，但是我卻無法忍受多看那幅畫一眼，因為好痛苦啊，怎麼會這麼想哭呢？我好像快要被捲進畫裡去了，為什麼沒有人來拉住我呢？

　　「你．．．．．．」我想說些什麼，腦中卻混沌一片。

　　「用畢卡索的眼光比較能看透妳嗎？」

　　很失敗的畢卡索，我正想這麼賭氣的回答，理智卻漸漸抽離，我開始軟弱的哽咽，繼而轉變成孩子般的躁動啜泣。

　　他靜靜的撫著我的短髮，不放棄的追問著：「我是那個能夠看透妳的人嗎？」

　　看透我？你能看透什麼呢？連我都看不清楚的自己，卻能在你的畫布上赤裸現形，你究竟看見了什麼？我好想知道，好想。

　　「是．．．．．．」我虛弱的回答著，有種鬆了口氣的暢快和疲憊。最後，我是如何癱入徹寬厚的懷抱，是如何扯開才剛扣上的衣領，我根本一點知覺也沒有。「愛情只是影像和身體器官的配對」，我忘了這是在哪一本書上讀到的句子，當我觸摸著這具溫暖的軀體，我甚至想不起來這是笙，還是徹，是妳，或者是畢卡索．．．．．．？

　　唯一鮮明的是，當徹溫暖的吻取代了我晦澀的呼吸時，我喃喃的輕喊著笙的名字，這是笙走後，我第一次覺得不冷了。

　　我愛你，笙。（他不是笙。）我愛你，笙。（他很像笙。）我愛你，笙。（他不叫笙。）我愛你，笙。（誰．．．．．．是笙？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三、

　　我終於想起來了，關於笙的下落，以及青春的鏡中再也倒映不出的十七歲。

　　三年前的那個深夜，我剛從美國遊學回來，由於原訂的班機遇上颱風，我只好提前趕回台灣。拖著滿滿一箱替笙採購的名牌大衣，我躡手躡腳的潛進臥室，想要偷偷欣賞他疲倦的睡顏。

　　「笙？」房裡沒有人，我失望的瞪著牆上的時鐘，凌晨三點整，笙怎麼會不在家呢？是去朋友家住了嗎？

　　百般失落的打開行李箱，一件件嶄新的衣物靜靜沉睡其中，我將它們一一拆封，掛進笙的更衣間裡。好期待他驚喜的表情，我買齊了他最愛的款式呢！小小的更衣間裡有面長鏡，笙總愛在裡頭蘑菇半天，好不容易裝扮妥當，他還要聽我喊：「歡迎巨星胡晏笙出場！」才肯現身，想著想著我忍不住傻笑起來。

　　然而下一刻我完全忘記怎麼笑了，當我無意中推開了鏡子後面的暗門，一陣青苔般潮濕而憂愁的香味兜頭罩下，我這才發現，暗門裡有一條極為狹隘的甬道，但是那和諧的氛圍若用幸福去丈量，肯定比夢還要寬。笙從來沒告訴我房子裡有這道暗門。

　　地上鋪著笙和我去蒙古旅遊時，砸下重金訂做的駝羊毛毯，我記得它溫順如動物低鳴的觸感，而此刻它正細膩的貼伏在笙斥裸的身體下；不，是笙和另一個女孩的身下。

　　我有些恍惚，覺得自己正在欣賞一幅聖畫，他們是一對相擁的天使，在酣睡的過程中救贖愛情，女孩很年輕，笙將臉埋在她並不豐滿的雙乳間，像個索愛的嬰孩，空氣裡甚至散發著甜甜的乳香味。我成了畫面中唯一的褻瀆。

　　原來這條密道和隔壁的房子是相通的，女孩也許一直都是我們的鄰居吧，我並不感到特別憤怒，只是好奇，我小心翼翼的跨過他們，走向另一扇門。

　　我以為通過那扇門後，我會淪陷在衣物堆裡，密門應該都設計得很隱密吧？但是那扇厚重窄小的金屬門板後頭，卻是一個佈置成粉紅天堂的小房間，小夜燈醉醺醺的醒著，我看見牆上有著奇異筆畫成的門框，落落大方的框住了門裡的愛慾。

　　一切都是騙局！我在暈眩中告訴自己，心理醫生說得對，這一定都是幻象，我的瘋狂促使世界背棄了我，而唯一讓我復活的辦法，便是消滅所有的幻覺。

　　我冷靜的離開女孩的公寓，回到我和笙的住所，從倉庫裡找出幾塊木板和工具，開始將那兩扇罪惡的門封死，我來來回回的敲打著，享受笙和女孩淒厲的尖叫聲。

　　結束吧。（笙是幻覺。）結束吧。（女孩是幻覺。）結束吧。（感情是幻覺。）結束吧。（我．．．．．．也是幻覺？）

　　當我再也承受不了傷害的時候，我選擇先去傷害對方，因為攻擊就是最聰明的防禦。這是誰教我的呢？算了，那不重要．．．．．．重要的是，當我已經無法將我的所思所感串聯起來的時候，我居然感到如釋重負，甚至想笑。

　　「冷冷小姐？」兩名神情嚴謹的醫護人員向我走來，口氣強硬地說：「請跟我們來。」

　　我像隻畏縮的小雞，被他們一左一右拎了起來，朝著一條散發冰冷光暈的長廊走去。

　　「這是什麼地方？」

　　「這裡是家。在這裡，每個人都愛妳。」

　　「家．．．．．．？」家是什麼？是．．．．．．暗門後的小通道嗎？還是很久很久以前，一個女孩摟著我睡覺的小床嗎？總之，家就是溫暖的地方吧？這裡溫暖嗎？不對．．．．．．我怎麼一點感覺也沒有了？

　　「對，妳回家了。」

　　我默默的思考著，卻什麼也想不透。在經過一面穿衣鏡的瞬間，我竟然在鏡子裡看見了笙。千真萬確，笙就被夾在兩位醫護人員的臂膀下。這是怎麼一回事？難道我病得太嚴重，連視力都學會神遊？算了．．．．．．我沒有力氣去研究這麼多問題。

　　「知名流行音樂製作人胡晏笙，因重度精神分裂，強制送入國家醫學中心療養，據多位心理專家表示，胡晏笙被強烈的幻覺侵蝕，並且不斷分裂出迥異的人格，甚至相互傷害，其中一個名為「冷冷」的女性人格，已經完全取代了胡晏笙的心理與生理。經院方調查顯示，胡晏笙的病史已超過十年，可能是音樂創作及感情同時遇到瓶頸，導致這一連串悲劇性人格的出現．．．．．．。」

　　電視新聞在播報著什麼，我完全沒有感覺，只是想睡；朦朧中，似乎有什麼人將凍僵的鼻頭埋進我的頸子，我忍不住咯咯笑了起來。

　　戀愛是對全世界進行的修辭，一切不完美的，終將返回飽滿的生命核心；在破碎的時態裡，有一座沉睡的王國，用著睡美人式的童話姿態膜拜寂靜，而幻想，它是我唯一擁有的動詞。

